

#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简称：**广立微

**股票代码：**301095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 5 号 3 号楼 2 层 201-18A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虹梅路 3081 号 85 幢 3 层 3-4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湖路 1 号众创中心 A 座 122-4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集中竞价、大宗交易、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2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9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2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17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18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除非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广立微、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至 2026 年 2 月 12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0,797,807 股。 2024 年 11 月 29 日，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上市，合计 281,088 股，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所持股权比例发生被动稀释。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数据明细与合计数不一致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名称	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 5 号 3 号楼 2 层 201-18A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州亦合高科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51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302318298580R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09-18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名称	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虹梅路 3081 号 85 幢 3 层 3-4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岭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0001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1GD3FY61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05-29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名称	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湖路 1 号众创中心 A 座 12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州武岳峰仟朗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	1012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MA21E1AP93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0-05-07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一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在上市公司任职情况
潘建岳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 表	男	中国	中国	否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二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在上市公司任职情况
朱慧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 表	女	中国	中国	否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三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在上市公司任职情况
吴一亮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 表	男	中国	中国	否	无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持有广立微的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互为一致行动人。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要，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部分上市公司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而导致权益发生变动。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不含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4,406,2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数）的 2.235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明确在未来 12 个月内有其他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45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并于2022年8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0,811,771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的10.4059%。

#### （1）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2023年9月18日至2023年12月19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85万股；2024年10月8日至2024年11月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118.83万股；2024年12月25日至2025年3月2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157万股；2025年12月17日至2026年2月12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418.9507万股。

#### （2）因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增发股份，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4年11月29日，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上市但暂不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200,000,000股变更为200,281,088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权比例被动稀释。

因此，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0,811,771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的10.4059%。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013,96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00,281,088股的4.99995%，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5.0816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情况		本次变动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404,054	7.2020	6,964,954	3.47759	3.534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6,964,954	3.47759	3.534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04,054	7.2020	0	0	0
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4,786,096	2.3930	2,285,589	1.14119	1.159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2,285,589	1.14119	1.159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86,096	2.3930	0	0	0
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621,621	0.8108	763,421	0.38117	0.387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763,421	0.38117	0.387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621,621	0.8108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0,811,771	10.4059	10,013,964	4.99995	5.0816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	10,013,964	4.99995	5.08162
	有限售条件股份	20,811,771	10.4059	0	0	0

注1：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计算时，系用总股本 200,000,000 股计算；

注2：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计算时，系用总股本 200,281,088 股计算，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3,218,519 股，计算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

注3：合计数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益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益限制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的前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区间	减持数量 (万股)	交易价格区间 (元/股)
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2025年12月	38.2	67.7~72.48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2026年1月	290.7312	72.9~83.49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2026年2月	90.0195	74.97~85.79

除上述权益变动情况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的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买卖广立微股份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未披露的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盖章）：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常州亦合高科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_\_\_\_\_

签署日期：2026年2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盖章）：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上海岭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_\_\_\_\_

签署日期：2026年2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盖章）：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常州武岳峰仟朗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_\_\_\_\_

签署日期：2026年2月12日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签署的本报告书。

### 二、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
股票简称	广立微	股票代码	301095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注册地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甲5号3号楼2层201-18A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注册地	上海市闵行区虹桥路3081号85幢3层3-4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住所	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湖路1号众创中心A座122-4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持股数量: 14,404,054 股, 持股比例: 7.2020%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持股数量: 4,786,096股, 持股比例: 2.3930%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持股数量: 1,621,621股, 持股比例: 0.810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持股数量: 6,964,954 股, 持股比例: 3.47759%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为3.53439%)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持股数量: 2,285,589 股, 持股比例: 1.14119%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为1.15983%)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持股数量: 763,421 股, 持股比例: 0.38117% (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为0.3874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3年9月18日—2026年2月12日 方式: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被动稀释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明确在未来 12 个月内有其他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相关内容。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的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盖章）：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常州亦合高科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_\_\_\_\_

签署日期：2026年2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的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盖章）：上海建合工业软件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上海岭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_\_\_\_\_

签署日期：2026年2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的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盖章）：常州武岳峰桥矽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常州武岳峰仟朗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章）\_\_\_\_\_

签署日期：2026年2月12日